

荷蘭政府擬禁止「在家教育」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

荷蘭教育部次長 Dekker 表示政府未來打算禁止在家教育，俾利新學校的設立及相關規範的變更。

根據 Dekker 次長看法，每位孩童皆有受教權而學校則是接受教育的最佳場所。1969 年的義務教育法已列入在家教育的可能性，因此學校的義務教育無法滿足家長的「教育理念」時(life visions)(如附註)，即可要求自行在家教育。從 2000 年以來，要求進行在家教育的人數成長了四倍。Dekker 次長對此成長感到擔憂。姑不論家長傾向將孩童留在家裡的期望，孩童應在學校接受教育，俾同時結交朋友，拓展人際關係，未能與其他小朋友相處並不利於他們的成長。而在家教育無具體規範尤令人擔心，故擬自法律上刪除在家教育的要求。

此外，Dekker 次長希望新學校之設立能擺脫現行所謂符合「教育理念」的範疇，家長們有更多設立不同型態學校的可能性。學校教育品質的保障也使家長能夠放心將小孩送去該學校。

所謂的「自由型態計畫」提供學校教育更多教學與指導模式的可能性。家長也因此能夠設立特殊天份孩童適合的學校或全以電腦授課的學校。教育委員會已表達對「自由型態計畫」的支持。

Dekker 次長亦認為初等教育的學校設置原則變更須更為簡化。也就是說若學校打算徹底改變其設置原則，例如從基督教學校轉型為一般公立學校，應是可能的。他認為有充份理由拓展這些可能性，因現行教育的體制並不合乎家長的期望。

中等教育已可作此變更，Dekker 次長希望將此應用至初等教育。學校設置原則變更的最終決定係掌握在學校管理者。但若學校不能配合家長的期望進行變更，家長們可向教育部的委員會提出申訴。

註：教育理念如：羅馬天主教、基督新教、伊斯蘭教、蒙特梭利、Jenaplan、Dalton、Freinet 等。

資料來源：

http://www.refdag.nl/nieuws/politiek/kabinet_wil_onderwijs_aan_huis_v_erbieden_1_754322

<http://www.rijksoverheid.nl/nieuws/2013/07/13/positie-ouders-bij-scho-lenstichting-versterkt.html>